

山西漳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上网电价调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公司近日收到山西省物价局《关于降低我省燃煤发电上网电价和一般工商业用电价格的通知》（晋价商字〔2016〕3号）（以下简称《通知》），《通知》规定：

一、降低燃煤发电机组上网电价标准

（一）按照国家煤电价格联动机制，我省燃煤发电机组上网电价降低每千瓦时3.33分钱（含税，下同）。降低后公司所属各发电公司上网电价标准如下：

序号	发电公司	装机容量 (万千瓦)	调整后含税 上网电价(元 /千千瓦时)	备注
1	漳泽发电分公司 3#、4#、5#机组	63	320.5	脱硫、脱硝、除尘机组
2	漳泽发电分公司 6#机组	21	308.5	脱硫机组
3	河津发电分公司	70	321.5	脱硫、脱硝、除尘机组
4	蒲洲发电分公司 1#、2#机组	60	320.5	脱硫、脱硝、除尘机组
5	侯马热电分公司	60	320.5	脱硫、脱硝、除尘机组
6	临汾热电有限公司 1#机组	30	320.5	脱硫、脱硝、除尘机组
7	临汾热电有限公司 2#机组	30	330.5	脱硫、脱硝、除尘机组； 超低排放
8	同热发电有限公司	20	308.5	脱硫机组
9	塔山发电有限公司 1#机组	60	320.5	脱硫、脱硝、除尘机组
10	塔山发电有限公司 2#机组	60	330.5	脱硫、脱硝、除尘机组；

				超低排放
11	同华发电有限公司	132	320.5	脱硫、脱硝、除尘机组
12	王坪发电有限公司	42	320.5	脱硫、脱硝、除尘机组
13	蒲洲热电有限公司	70	293.5	

（二）我省燃煤发电机组标杆上网电价同步调整。山西省燃煤机组标杆上网电价调整为每千瓦时0.3205元（含脱硫0.015元、脱硝0.01元、除尘0.002元）。

二、以上电价调整自2016年1月1日起执行。

备查文件

山西省物价局关于降低我省燃煤发电上网电价和一般工商业用电价格的通知（晋价商字[2016]3号）

特此公告。

山西漳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一月十五日